**朝阳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预算编报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执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国家行政机关的决议、命令、发布决定、命令；(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加强农村社会保障和社会事务的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和合法权益；(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7)全面完成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和其他事项；(8)积极完成各项财政收入工作；明确财政纪律，严格控制各项支出，特别是“三公“经费开支。

(9)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朝阳办事处内设机构12个包括：党政综合办、社会事务办、卫健办、创建办、维稳办、应急办、组织人事办、纪检办、规划与建设办、政法办、乡村振兴办、财政所。2022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朝阳办事处街道办事处机（正科级）及二级预算单位6个：社社事业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办事处财政所（参公单位）。

**二、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零陵区朝阳街道办事处（正科级）及5个中心事业单位以及朝阳财政所（参公单位）。本部门核定编制数73名，实有人数156名，其中：在职人员117人，退休人员39人。收入预算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和纳入预算管理及财政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支出预算包括保障政府机关及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和开展公务活动及专项业务活动的经费。

**（一）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年初预算数总收入1469.8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69.89万元（其中含上级转移支付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251.16万元，主要是项目建设转移支付预算安排安资金减少。

**（二）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469.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1469.89万元，公共安全0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251.16万元，主要是主要是项目建设转移支付预算安排安资金减少。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469.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69.89万元，占10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22年年初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469.89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1050万元，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1万元，包括离退休费、村干部工资、离任村干部工资等。

（3）商品和服务支出57.55万元，包括办公费、交通费、会议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218.89万元，是指机关及二级部门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四、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零陵区朝阳街道办事处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五、关于2022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情况说明**

零陵区朝阳街道办事处2022年没有使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2022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及增减变动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数16.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3万元（其中：购置费0万元、运行费10.3万元），公务接待费6.2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与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比较，比上年减少3.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减少1.3万元，主要厉行节俭原则招待标准降低；公车运行费减少2.2万元，主要因为是信访、接访等公务用车减少。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等共57.55万元。

**2、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2.5万元，其中：办公设被购置2.5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朝阳办事处2022年部门预算经费均实现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469.89万元。

**4、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朝阳办事处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0万元。

**5、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年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关2辆，二级部门预算单位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八、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